

立信会
(特殊
文件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 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6KHFSVPO



关于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1390号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沿浦”或“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上海沿浦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



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上海沿浦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海沿浦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上海沿浦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上海沿浦公司为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伟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戴庭燕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714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证券”）2020年9月15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面值人民币1元/股），发行价格为23.3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66,2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29,339,811.32元后，实收人民币436,860,188.68元，于2020年9月9日由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存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营业部（账号：445580261197）开立的验资专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22,782,854.7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4,077,333.98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490号验资报告。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在相关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414,077,333.98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72,276,389.44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13,027,122.83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5,993,242.93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181,613.00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2,037,808.2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注：根据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销户手续。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 9 月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1 号），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84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4,000,000.00 元，期限 6 年，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347,169.81 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379,652,830.19 元。该款项由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汇入到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闵行支行 127907820510222 专用账户。上述到位资金再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2,231,132.06 元，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7,421,698.1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6074 号《验资报告》。上海沿浦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并实施专户管理。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77,421,698.13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86,065,034.11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81,890,768.54
减：2025 年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8,046,130.47
其中：荆门沿浦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	5,152,959.79
金华沿浦年产 50 万套汽车座椅骨架生产线技改项目	42,544,550.68
上海沿浦汽车座椅骨架纵向调节装置项目	10,348,620.00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金额
减：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00.00
其中：本期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309,461.56
其中：2025年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93,845.03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	698,082.20
其中：2025年年度理财产品的收益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0,427,308.77

(三)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2024年5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860号）批准上海沿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84,068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584,068.00元。上海沿浦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84,068股，发行价格32.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80,999,996.52元，扣除不含税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4,400,000.00元，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288,679.2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5,311,317.28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11,584,068.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363,727,249.28元，2024年12月4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4477号《验资报告》。上海沿浦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并实施专户管理。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75,311,317.28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3,674,580.50
减：2025年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60,075,973.65
其中：惠州沿浦高级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生产项目	7,004,068.48
天津沿浦年产750万件塑料零件项目	-97,731.66（注）
郑州沿浦年产30万套汽车座椅骨架总成制造项目	5,950,682.89

项目	金额
柳州科技高级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生产项目	17,410,132.47
常熟沿浦年产 75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2,462,629.70
重庆沿浦高级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生产项目	16,911,366.07
黄山沿浦高级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生产项目	10,434,825.70
减：补充流动资金	53,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11,346.32
其中：2025 年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45,675.4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39,472,109.45

注：天津沿浦年产 750 万件塑料零件项目中 2024 年购买的设备，由于使用未达预期使用的用途公司 2025 年进行处置，处置收入归还入该募集专户，该项目的实际投入金额已抵减了设备及模具的处置金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公司和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于 2020 年 9 月 9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2021 年 5 月 20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业部、上海农商行陈行支行两家银行签订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3,599.3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

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已于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手续。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上述专户注销后，公司与该银行及保荐人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解除。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公司和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于2022年11月7日、2022年11月22日、2022年11月23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两家银行签订了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 公司已于2023年8月15日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了保荐协议，因此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两家银行签订了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同时解除。同时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两家银行签订了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3) 根据公司2025年1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上海沿浦与金华沿浦、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于2025年2月25日签订了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4) 根据公司2025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上海沿浦、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科技支行于2025年9月16日签订了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5) 根据相关规定，上海沿浦、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于2025年12月3日签订了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临时补流专户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海沿浦和金华沿浦、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

支行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签订了关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临时补流专户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违反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各方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公司根据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规定，上海沿浦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签订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海沿浦与天津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签订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海沿浦与惠州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签订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海沿浦与郑州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签订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根据公司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公司新增上海沿浦与常熟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签订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海沿浦与柳州沿浦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签订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3）根据公司 2025 年 9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上海沿浦与重庆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签订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海沿浦与黄山沿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签订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4) 根据相关规定，常熟沿浦、黄山沿浦、柳州沿浦科技、郑州沿浦及重庆沿浦分别与上海沿浦、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签订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临时补流专户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违反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各方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二) 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中国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营业部	445580261197	人民币	/	已销户
中国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营业部	453380264197	人民币	/	已销户
中国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营业部	435180682626	人民币	/	已销户
上海农商银行陈行支行	50131000819595788	人民币	/	已销户
上海农商银行陈行支行	50131000819612490	人民币	/	已销户
中国银行上海市南汇支行营业部	433881544549	人民币	/	已销户
合计			/	

注：根据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监管户已完成销户手续。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 募集资金一般户存储情况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科技支行	127907820510222	人民币	1,618.55	使用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216220100100360260	人民币	/	已销户 (注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	121947171510556	人民币	6,028,308.54	使用中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科技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 科技支行	121980844510008	人民币	14,742,230.46	使用中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 科技支行	127907820510008	人民币	9,655,151.22	使用中
合 计			30,427,308.77	

注 1：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为减少管理成本，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将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并已办理完毕相关注销手续。该专户注销后，公司与该银行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 募集资金临时补流户存储情况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 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3256	人民币	652,796.01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 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3255	人民币	5,063,456.38	使用中
合 计			5,716,252.39	

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1) 募集资金一般户存储情况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 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2981	人民币	63,810.01	使用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 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444287952233	人民币	1,916,190.99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 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2982	人民币	122,386,117.64	使用中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闵行支行	50131001021124331	人民币	2,201,318.13	使用中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450788614085	人民币	32,691,470.21	使用中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	50131001032432274	人民币	70,553,109.04	使用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437789783175	人民币	90,294.03	使用中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	441689803898	人民币	9,569,799.40	使用中
合 计			239,472,109.45	

(2) 募集资金临时补流户存储情况

银行名称	账号	币种	截止日余额 (人民币元)	账户状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3259	人民币	1,630,328.96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3261	人民币	3,822,731.05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3257	人民币	52.22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3260	人民币	444,238.97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31050176490000003262	人民币	1,035,985.26	使用中
合 计			6,933,336.46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 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1《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 2025 年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 2025 年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3《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在募集资金未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募投项目内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截止 2020 年 9 月 9 日，自筹资金累计投入 11,302.71 万元。该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关于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694 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302.7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保荐机构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1,302.71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20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的置换。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在募集资金未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募投项目内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截止 2022 年 11 月 16 日，自筹资金累计投入 8,189.08 万元。该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关于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6130 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189.0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保荐机构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8,189.0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22 年 12 月 2 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的置换。

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在募集资金未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募投项目内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截至 2024 年 12 月 4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2,367.46 万元，该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关于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501 号）。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367.4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的置换。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海沿浦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将剩余未归还补充流动资金及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3,599.3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完成结项，并进行账户注销，之后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1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的 12 个月，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使用 11,1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已经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8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5 日已经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72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使用 2,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使用 3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以上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 2,300.00 万元尚未归还。

3、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的 12 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使用 6,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5 年 3 月 12 日使用 5,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使用 7,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2025年5月16日使用5,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已经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已经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6,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4日使用1,5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2025年12月5日使用2,0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2025年12月8日使用5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2025年12月11日使用5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于2025年12月12日使用8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25年12月31日，以上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5,300万元尚未归还。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0.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不超过2.5亿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该额度内滚动使用且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及不超过 32,000 万元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该额度内滚动使用且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1）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了部分募集专户与存储银行签订协定存款协议外，未发生其他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首次公开募集资金由于募投项目已经结束，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599.32 万元，根据上海沿浦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重庆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金康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电池包外壳生产线项目”已经结束，公司于 2024 年 3 月份对该项目进行结项，结项后对剩余未使用资金 1,431.37 元转入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继续使用，同时对该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予以注销并已办理完毕相关注销手续。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项目其他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根据《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公司“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原计划于 2024 年 12 月建设完成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当前该募投项目的厂房及公共基础设施均已建成，受外部环境变化影响，公司厂房装修、部分设备采购和安装、模具投入等规划有所滞后，募投项目尚未达到使用条件。公司拟将“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4 年 12 月延期至 2025 年 6 月。同时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客户需求，市场未来发展以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并增加“浙江省金东区岭下镇紫阳路 103 号”作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根据《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原计划由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点位于荆门市掇刀区团林铺镇石堰村 207 室及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岭下镇岭下朱工业园紫阳路 103 号。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客户需求、市场未来发展以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

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增加“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江凯路 128 号”作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2、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①、增加实施地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惠州沿浦高级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生产项目”原计划由惠州沿浦实施，实施地点位于惠州市惠阳经济开发区二期拾围村矮岭半山排地段（B-2 号仓库）第 1 单元。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客户需求，市场未来发展以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现拟增加柳州沿浦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科技”）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增加“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阳和北路西 4 号”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天津沿浦年产 750 万件塑料零件项目”原计划由天津沿浦实施，实施地点位于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民旺道 8 号 5 号厂房。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客户需求，市场未来发展以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现拟增加常熟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沿浦”）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增加“常熟市古里镇富春江东路 6 号”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②募投项目变更延期：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在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惠州沿浦高级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生产项目”“郑州沿浦年产 30 万套汽车座椅骨架总成制造项目”“天津沿浦年产 750 万件塑料零件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全部延期到 2026 年 6 月。

根据《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惠州沿浦高级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生产项目”原计划由惠州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柳州沿浦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实施，实施地点位于惠州市惠阳经济开发区二期拾围村矮岭半山排地段（B-2 号仓库）第 1 单元及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阳和北路西 4 号。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客户需求，市场未来发展以及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现拟增加重庆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及黄山沿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增加“重庆市九龙坡区西彭镇森迪大道 6 号”及“安徽省黄山市徽州区岩寺镇城北工业园区”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

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本年度未发生变更的情况。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本年度未发生变更的情况。

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本年度未发生变更的情况。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

表 1-1: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沿浦精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1,407.73		0		38,530.35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无	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上海沿浦: 汽车座椅骨架及安全系统核心零部件项目		8,685.14	8,685.14	8,685.14		8,879.81	194.67	102.24%	2022.6.30	2,017.33	是
常熟沿浦: 汽车座椅骨架及安全系统核心零部件技改项目		500.00	500.00	500.00		462.87	-37.13	92.57%	2021.12.31	41.54	是
武汉沿浦: 高级汽车座椅骨架产业化项目二期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9,228.95	-1,371.05	87.07%	2022.9.30	2,990.05	是
常熟沿浦: 高级汽车座椅骨架产业化项目二期		4,000.00	4,000.00	4,000.00		3,261.07	-738.93	81.53%	2022.9.30	1,171.38	是
柳州沿浦科技: 高级汽车座椅骨架产业化项目二期		3,000.00	3,000.00	3,000.00		1,916.66	-1,083.34	63.89%	2022.9.30	593.94	是
黄山沿浦: 汽车核心零部件及座椅骨架产业化扩建项目		11,183.29	11,183.29	11,183.29		11,286.09	102.80	100.92%	2022.9.30	3,324.55	是
黄山沿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39.30	3,439.30	3,439.30		3,494.90	55.60	101.62%	2022.9.30	不适用(注1)	不适用
合计		41,407.73	41,407.73	41,407.73		38,530.35	-2,877.38	93.05%		不适用	不适用

未送达计划建设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专项报告三、（七）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但项目的建成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

其他说明：以上项目完成投入并做了结项流程，未使用募集资金 3,599.32 万元（其中：2,877.38 万元为节余的募投项目金额，721.94 万元为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将作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附表 1-2: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742.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04.61			
	无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600.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末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庆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金康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电池包外壳生产项目	不适用	17,224.78	17,224.78	17,224.78	-	17,229.04	100.20%	2024.4	3,176.25 万元	是	否
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	不适用		10,517.39	10,517.39	515.30	10,050.04	95.56%	2025.6		不适用 (注 2)	否
金华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套汽车座椅骨架生产线技改项目	不适用	20,517.39	6,000.00	6,000.00	4,254.46	4,254.46	70.91%	2026.6		不适用 (注 2)	否
上海沿浦汽车座椅骨架纵向调弓装置项目	不适用		4,000.00	4,000.00	1,034.86	1,034.86	25.87%	2026.6	-2,965.14		
合计		37,742.17	37,742.17	37,742.17	5,804.61	32,600.19	86.38%		-5,141.9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本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专项报告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根据公司 2022 年披露的《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说明书》，重庆沿浦项目预计年产量 15 万辆份，月峰值 2 万辆份，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2.80%，投资回收期为 5.04 年（所得税后）。2024 年 3 月份对“重庆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金康新能源汽车座椅骨架、电池包外壳生产产线项目”进行结项，项目已全面进行投产，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完成 15 万辆份，本年度已经达产 15 万辆份的要求。

注 2：根据公司 2022 年披露的《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说明书》，荆门沿浦项目预计达产后的最高年产值为 4 亿元，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11.17%（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51 年（所得税后）。根据《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及《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公司对荆门沿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长城汽车座椅骨架项目增加金华沿浦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新增实施主体后该项目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6 年 6 月。

注 3：单项与合计差异系尾差所致



附表 1-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531.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07.60	
	无	无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津沿浦: 天津沿浦年产 750 万件塑料零件项目	不适用	9,000.00	1,065.62	851.72	-213.90	79.93%	2026.6	不适用	否
常熟沿浦: 年产 750 万件汽车零部件项目	不适用		7,800.00	246.26	-7,553.74	3.16%	2026.6	不适用	否
惠州沿浦: 惠州沿浦高级新能源汽车车架生产项目	不适用		1,332.76	1,165.73	-167.03	87.47%	2026.6	不适用	否
柳州科技: 高级新能源汽车车架生产项目	不适用	14,550.00	6,000.00	1,741.01	-4,258.99	29.02%	2026.6	不适用	否
重庆沿浦: 高级新能源汽车车架生产项目	不适用		3,000.00	1,691.14	-1,308.86	56.37%	2026.6	不适用	否
黄山沿浦: 高级新能源汽车车架生产项目	不适用		4,000.00	1,043.48	-2,956.52	26.09%	2026.6	不适用	否
郑州沿浦: 郑州沿浦年产 30 万套汽车座椅骨架总成制造项目	不适用	14,550.00	14,332.76	1,635.71	-12,697.05	11.41%	2026.6	不适用	否
合计	/	38,100.00	37,531.14	8,375.06	-29,156.09	22.31%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使用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专项报告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单项与合计差异系尾差所致



附表 2-1: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2: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 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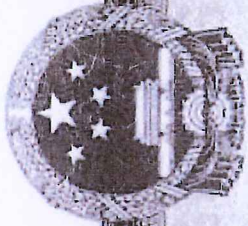
附表 2-3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上海沿浦精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此二维码
即可了解更多查
记、备案、许可、
处罚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财务报告,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集成相关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和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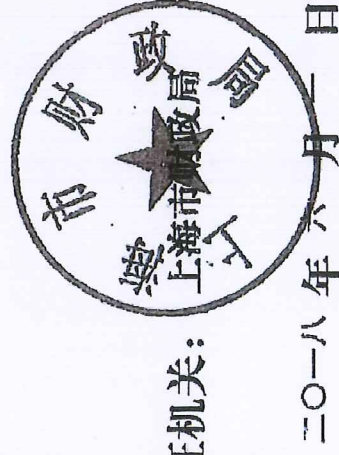
2026年03月11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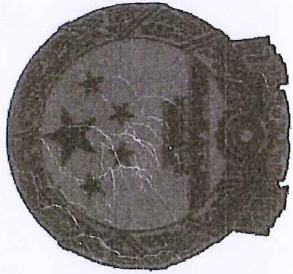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宋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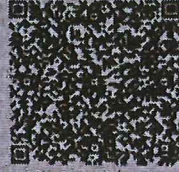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55276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2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王伟青年检二维码

无效
用
止



姓名	王伟青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10-2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227197410282414
Identity card No.	310227197410282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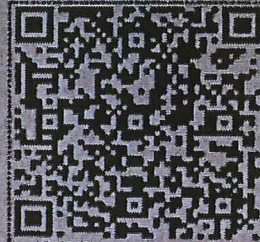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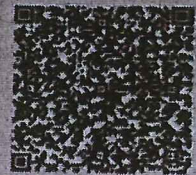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0625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 04月 18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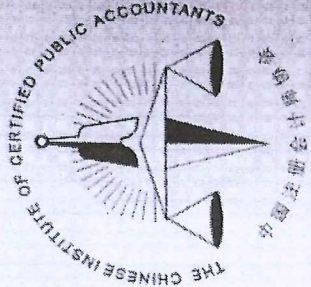


戴庭燕(31000006255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戴庭燕年检二维码

数
教
仅
供
出
报
告
使
用



姓名	戴庭燕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7-03-2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2501198703160025

